

敬啟者：

本人 丁梓凌，是 沙田上禾輦村 193 號 之居民，得悉沙田西林寺向各政府部門作出申請，以便西林寺及毗連三元宮符合一切有關土地用途及相關法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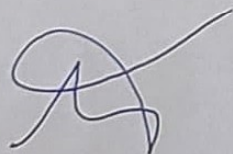
西林寺已具有 90 多年歷史，與萬佛寺、車公廟及曾大屋齊名，當年被譽為『沙田四景』。同時西林寺是沙田區發展為新市鎮前著名的旅遊景點，是供奉觀音、拜佛上香、供奉先人的寺院，極俱歷史價值及吸引力，而且當年許多粵語片也在西林寺取景拍攝，因此大部份香港市民對這座名勝古剎有著深厚的情義結。

本人見證過西林寺當年的繁華，西林寺可謂是香港人的集體回憶，故希望西林寺能回復當年為沙田區的景點，吸引善信或遊人前來拜佛上香。本人亦深明中國人落葉歸根、慎終追遠之情，每逢春秋二祭都渴望拜祭先人。西林寺是一所宗教機構，環境清靜隱蔽，有長期管理安排。況且拜佛及祭祖活動主要局限在佛誕、清明節及重陽節日的數天，因此對附近居民影響有限。

由於西林寺對本區意義重大，因此本人不反對西林寺向政府部門作出規範化申請。加上是次申請所涉及的地盤面積很少，所以認為不會對村界或建屋需求造成很大影響。現盼望政府尊重市民意願，重視港人的集體回憶。

專此奉達，祈為察亮。

此致



18104 12023

日期：